

#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顾国建)

作为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充分发表独立意见，依法进行表决，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4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本人顾国建，1954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商学院教授、上海连锁经营研究所所长知名的零售专家，专注零售业态和连锁经营方式研究，2003年创办了上海连锁经营研究所，2007年创办了中国超市联合采购联盟。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未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亦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情形，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本人在任职期间，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决策发挥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通过现场及电子通信的会议方式，参与了2024年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共16次，对所有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无反对、弃权的情

形。列席了2024年召开的股东大会共2次。

#### （二）出席专业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提名委员会1次、战略委员会3次。本人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各委员会职责，在审议公司回购、专业委员会人员调整等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2024年本人对专门委员会所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亦无反对、弃权的情况。

####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报送的各类文件本人均会认真仔细阅读，并持续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独立职权，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就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在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我们独立董事与公司管理层及负责审计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召开沟通会，就年审计划、重点关注事项进行了探讨和交流，提高审计质量，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保质完成审计工作。同时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深入了解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 （五）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利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参观考察公司，积极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进行深入交流，时刻关注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关注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内控体系建设情况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独立董事保持良好的沟通，使独立董事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动态；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召开前，公司认真组织准备会议材料，

独立董事能够获取做出独立判断所需的相关资料，公司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便利条件，积极有效的配合独立董事开展工作。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同时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对公司如下事项持续跟踪，保持关注并进行合规性提示和建议：

####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涉及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先调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关联交易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原则下公开、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本报告期，对各项关联交易事项均表示同意。

####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方的各项承诺均有效履行。

#### （三）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审议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在内部控制方面，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动内控体系建设与完善，2024年修订完善了部分公司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规范运作，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

#### （四）聘用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对该所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五）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4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按照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重新界定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使得2022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2024年12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对家悦烘焙（超市烘焙专区及烘焙店）发生的专项装修及改良支出等投资费用，根据其发生的实际情况及受益期限，在公司原有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不变的基础上，公司对相关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进行了确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 （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经审核，年度内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同意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对其支付的薪酬。经审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考核与领取符合公司相关规定。

#### （七）股权激励计划相关情况

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2024年7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2024年6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经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失效。

公司关于激励计划的进展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及证监局就落实上述通知的有关要求，本人核查了公司近三年的利润分配事项，认为公司能就分配事项事前与独立董事进行充分的沟通，分配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和股东投资回报，充分尊重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度，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继续保持履职的独立性，忠实守信、勤勉尽责，积极参与董事会决策，对公司重大事项履行监督职责，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经营发展和规范运作提供合理化建议，同时进一步加强对独立董事履职的学习实践，有效保障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特此报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顾国建

2025年4月23日